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mpio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9)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增加約9.6%或人民幣560萬元至約人民幣6,370萬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減少約23%或人民幣290萬元至約人民幣980萬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00萬元。
-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91分。
- 本公司董事會議決不宣派任何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中期業績

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業績如下：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5	<b>63,692</b>	58,098
銷售成本		<b>(53,933)</b>	(45,416)
<b>毛利</b>		<b>9,759</b>	12,682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b>648</b>	491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181)</b>	(884)
行政開支		<b>(2,833)</b>	(2,111)
財務成本		<b>(349)</b>	(223)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7	<b>6,044</b>	9,955
所得稅開支	8	<b>(2,605)</b>	(3,012)
<b>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b>		<b>3,439</b>	6,943
<b>停止經營業務</b>			
來自停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9	<b>-</b>	7,637
<b>期內溢利</b>		<b>3,439</b>	14,580
<b>其他全面開支</b>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其呈列貨幣的 匯兌差額		<b>(1,015)</b>	(643)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2,424</b>	13,937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964

6,943

來自停止經營業務

—

9,774

4,964

16,717

非控股權益

(1,525)

(2,137)

3,439

14,580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949

6,300

來自停止經營業務

—

9,774

3,949

16,074

非控股權益

(1,525)

(2,137)

2,424

13,937

來自持續及停止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10

0.91

3.0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10

0.91

1.27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569	110,696
投資物業		104,300	105,322
電腦軟件		-	5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05,869</u>	<u>216,02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0,970	56,521
貿易應收款項	12	42,472	40,2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018	23,0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230	111,030
流動資產總額		<u>220,690</u>	<u>230,865</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3	18,550	16,5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003	37,043
應付所得稅		2,737	2,730
其他借款		20,235	19,750
遞延政府補助		524	524
流動負債總額		<u>54,049</u>	<u>76,572</u>
<b>流動資產淨額</b>		<u>166,641</u>	<u>154,29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72,510</u>	<u>370,316</u>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3,603	13,553
遞延政府補助	22,240	22,52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5,843</u>	<u>36,073</u>
<b>資產淨額</b>	<u><b>336,667</b></u>	<u>334,243</u>
<b>權益</b>		
股本	4,838	4,838
儲備	250,329	246,38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55,167	251,218
非控股權益	81,500	83,025
<b>權益總額</b>	<u><b>336,667</b></u>	<u>334,243</u>

附註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九龍灣宏光道1號億京中心A座22樓E室。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租賃由獨立第三方營運的新能源業務的廠房、設備及土地；及
- 於中國內地銷售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及生產並銷售衛生產品。

去年，本集團停止經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生產及銷售作工業用途的蒸汽、供暖及電力的業務。有關該停止經營業務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9。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冠均國際有限公司，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中期財務資料尚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停止經營新能源業務，該業務經營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期間的溢利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本年度溢利中確認。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該新能源業務營運之比較數字已呈列並納入停止經營業務，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該業務經營業績呈列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純利及其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及負債並無影響。

###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含年度財務報表中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指示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而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 2.2 會計政策變動

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所使用的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於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現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均未對本集團現行或上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於現行會計期間，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3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其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所呈報之資產及負債、收益及開支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組織其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呈報經營分部：

- (a) 物業租賃分部出租由獨立第三方營運的新能源業務的廠房、設備及土地；
- (b) 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分部於中國內地從事銷售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及生產並銷售衛生產品；及
- (c) 新能源運營分部從事於中國生產及銷售作工業用途的蒸汽、家居暖氣及電力供應（停止經營業務）。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作出決策。分部績效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此乃衡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溢利的方法。調整後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與本集團的所得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利息收入、融資成本以及公司總部及企業收入與支出未計入該指標。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停止經營業務				總計	
	物業租賃		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		總計		新能源運營		總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附註5)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7,909	-	55,783	58,098	63,692	58,098	-	117,163	63,692	175,261
分部業績	(2,757)	-	10,373	11,568	7,616	11,568	-	16,515	7,616	28,083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99	1,01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322)	(1,824)
財務成本									(349)	(223)
除所得稅前溢利(持續及停止經營業務)									6,044	27,049

##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不予披露，因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對其進行定期審核。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經營業務				停止經營業務				總計	
	物業租賃		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		總計		新能源運營		總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9,227	-	1	-	9,228	-	-	9,125	9,228	9,125
投資物業折舊	1,022	-	-	-	1,022	-	-	-	1,022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	-	-	639	-	639
攤銷電腦軟件	-	-	5	5	5	5	-	-	5	5
資本開支*	101	-	-	-	101	-	-	834	101	834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及添置。



## 地區資料

因本集團收益僅於中國內地產生且超過90%之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兩名(二零二三年：一名)外部客戶各佔本集團本期間總收益10%或以上。自該等客戶銷售所得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物業租賃		
客戶A	7,909	不適用
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		
客戶B	<u>6,893</u>	<u>不適用</u>
<b>停止經營業務</b>		
新能源運營		
客戶C	<u>不適用</u>	<u>93,337</u>

附註：不適用指特定客戶於特定期間的收益少於本集團於特定期間的收益10%。

## 5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租金收入	7,909	—
銷售貨品	<u>55,783</u>	<u>58,098</u>
	<u>63,692</u>	<u>58,098</u>
<b>停止經營業務</b>		
銷售貨品	<u>—</u>	<u>117,163</u>
	<u>63,692</u>	<u>175,261</u>

附註：

(a) 分列收益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物業租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生活用紙及 衛生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貨品類型</b>			
銷售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	—	55,783	55,78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總額	—	55,783	55,783
<b>收益確認之時間</b>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	55,783	55,78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總額	—	55,783	55,783
租金收入	7,909	—	7,909
收益總額	<u>7,909</u>	<u>55,783</u>	<u>63,692</u>
<b>區域市場</b>			

所有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均於中國內地產生。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停止經營業務	
	生活用紙及 衛生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新能源運營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貨品或服務類型</b>				
銷售作工業用途的蒸汽、家居 暖氣及電力供應	-	-	117,163	117,163
銷售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	58,098	58,098	-	58,098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總額	<u>58,098</u>	<u>58,098</u>	<u>117,163</u>	<u>175,261</u>
<b>收益確認之時間</b>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58,098	58,098	-	58,098
隨著時間轉讓的貨品及服務	-	-	117,163	117,16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總額	<u>58,098</u>	<u>58,098</u>	<u>117,163</u>	<u>175,261</u>

#### 區域市場

所有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均於中國內地產生。

####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 銷售貨品

履約責任乃於交付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後完成，且付款通常於交付起30內到期。部分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銷售合約向客戶提供批量返利，從而導致產生受限制可變代價。

##### 銷售貨品及服務

履約責任乃於向客戶供應及消耗蒸汽、供暖及電力時隨著時間履行。付款通常於發票日期後30至150日內到期。

##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利息收入	99	153
其他利息收入	-	281
其他收入	549	57
	<u>648</u>	<u>491</u>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業務		
已出售存貨成本	44,177	45,41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9,228	-
減：計入銷售成本的金額	(9,227)	-
	<u>1</u>	<u>-</u>
投資物業折舊	1,022	-
攤銷電腦軟件	5	5
未計入計量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	24	18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酬、花紅及實物福利	1,393	1,271
退休供款計劃供款	188	108
	<u>1,581</u>	<u>1,379</u>

##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即期稅項—中國內地		
—年內稅項	2,605	10,219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	2,250
	<hr/>	<hr/>
所得稅開支	<b>2,605</b>	<b>12,469</b>
	<hr/> <hr/>	<hr/> <hr/>
以下應佔的所得稅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	2,605	3,012
停止經營業務	—	9,457
	<hr/>	<hr/>
	<b>2,605</b>	<b>12,469</b>
	<hr/> <hr/>	<hr/> <hr/>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國內地的應繳利得稅乃根據現行法律、詮釋和相關常規按報告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適用稅率25%計提。

## 9 停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租賃協議，以租賃與新能源業務有關的廠房及樓宇、機器及租賃土地(「租賃協議」)。廠房及樓宇、機器及租賃土地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五日完成移交。由於本集團於新能源業務並無重大持續參與，而新能源業務為本集團營運的獨立主要業務線。本公司董事認為，新能源業務已於租賃協議開始日期被放棄及停止經營。

停止經營業務於有關期間的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17,163
銷售成本	<u>(98,138)</u>
毛利	19,025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 開支	<u>614 (2,54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094
所得稅開支	<u>(9,457)</u>
來自停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	<u><u>7,637</u></u>

除所得稅前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1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u><u>639</u></u>

## 10 每股盈利

### 持續經營及停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新呈列)
<b>盈利</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964	6,943
來自停止經營業務	-	9,774
	<u>4,964</u>	<u>16,717</u>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股份數目</b>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46,092,537	546,092,537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及停止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u>0.91</u>	<u>3.06</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u>0.91</u>	<u>1.27</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原因是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發行在外。

##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43,869	41,631
減：減值	(1,397)	(1,39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42,472</u>	<u>40,234</u>

附註：本集團主要給予銷售貨品及提供加工服務的客戶信貸期。新客戶大多須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為30日。每名客戶均訂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維持嚴格控制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以盡量減少信貸風險。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審視逾期款項。鑒於前述情況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樣化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結算日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4,716	447
一至兩個月	-	9
兩至三個月	-	8
三至四個月	-	9
超過四個月	37,756	39,761
	<u>42,472</u>	<u>40,234</u>

##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u>18,550</u>	<u>16,525</u>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且通常按三十天的期限結算。

於報告期結算日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	8,973	7,037
一至兩個月	-	-
兩至三個月	3	-
超過三個月	9,574	9,488
	<u>18,550</u>	<u>16,525</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銷售生活用紙產品及衛生產品及生產並銷售衛生產品，及(ii)物業租賃。

### 業務回顧

#### i. 作工業用途的蒸汽、家居暖氣及電力供應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本集團與一間國有企業訂立租賃協議，其中本集團向該國有企業出租廠房、設備及土地，直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

於報告期間，該分部已確認為停止經營業務。

#### ii. 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

本集團的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分部於中國從事銷售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及生產並銷售衛生產品。現時，本集團的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業務擁有超過400家企業客戶，銷售網絡覆蓋黑龍江、吉林、遼寧、河北、河南、山東、陝西、江蘇及安徽等省份、北京市及天津市。

於COVID-19疫情後，中國生活用紙市場的增長率疲弱，但據報國內特定地區對可降解及環保生活用紙產品的需求略有增加。消費行為亦開始逐漸回歸線下分銷渠道。

於報告期間，該分部收益約為人民幣5,580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減少約4%。

#### iii. 物業租賃

本集團的物業租賃分部出租由獨立第三方營運的新能源業務的廠房、設備及土地。

於報告期間，該分部收益約為人民幣790萬元。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6,370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收益總額約人民幣5,810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60萬元，該增加乃由於本集團的物業租賃新業務分部所致。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化 %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租賃	7,909	-	不適用
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	55,783	58,098	(4.0)

#### *i. 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生活用紙及衛生產品業務收益約為人民幣5,580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810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減少約4%。

#### *ii. 物業租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租賃業務收益約為人民幣790萬元。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7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80萬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8%下降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3%。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50萬元增加3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0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其他收入增加所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報告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運輸開支成本、(ii)員工成本、及(iii)其他開支。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90萬元增加約33.6%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0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ii)招待開支、(iii)辦公室開支及(iv)法律及專業費用。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80萬元。本集團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員工成本增加。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其他借款利息開支及應收租賃按金的估算利息。報告期間的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30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應收租賃按金的估算利息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60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300萬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500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670萬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流動資產淨值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億6,660萬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則約為人民幣1億5,430萬元。

###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020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80萬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9.4%下降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約7.7%。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資產淨值增加所致。資產負債比率的計算方法為債務總額(主要包括其他借款以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前股東的款項)除以於所示日期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人民幣10萬元，主要用於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0萬元)。

### 庫務政策

本集團以審慎態度處理庫務及資金政策，重視與本集團基本業務直接相關之風險管理及交易。

###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當中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概無變動。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及主要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以人民幣列值。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關乎若干以港元(「港元」)列值的銀行結存及現金及其他應付款項。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涉及外幣交易及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波動(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人力資源及薪酬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42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名)，同期產生員工總成本約人民幣160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40萬元)。本集團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增加及薪金調整所致。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一般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表現而制訂。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提議概不宣派任何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聯交所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約為4,220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760萬元)，已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式應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作下列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按招股章程 所述方式及 比例調整之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人民幣千元	估全部實際 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 百分比	由上市日期 直至		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之預期時間表(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實際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購買及升級生產設備以及擴充及 維護生產基地	23,303	62%	3,568	19,735	1,969	17,766
擴充及升級非生產基地，包括 但不限於倉庫及其他配套設施	5,638	15%	1,334	4,304	226	4,078
業務發展開支，包括擴大銷售網絡 地區覆蓋面及與購買研發設備及 未來研發項目有關的研發開支	4,886	13%	4,886	-	-	-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3,758	10%	3,758	-	-	-
	<u>37,585</u>	<u>100%</u>	<u>13,546</u>	<u>24,039</u>	<u>2,195</u>	<u>21,844</u>

附註：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所作出之最佳估計。該時間表將因應現行及未來市況之發展而出現變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約2,600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400萬元)將用於投資生產車間、設備升級及技術發展。未動用部分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中國持牌銀行存置為計息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於本公告日期，董事預期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計劃不會出現任何變動。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或本公告所披露之業務計劃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 資本承擔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	------------------------------	--------------------------------

收購以下項目所作承擔：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	61
-----------	----	----

## 未來展望

二零二四年，中國工業及製造業營運的復甦仍然緩慢。於現行市況下，本集團成功的主要策略為積極探索新的市場及客戶，同時在內部實行節約成本的措施。本集團將持續調整其業務策略，積極應對多變的環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中國經濟的長遠發展及我們在疫情後的時代的營運仍然充滿信心。中國政府已將二零二四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目標定為「5%左右」，並特別強調促進就業，將二零二四年的城鎮新增就業及城鎮失業率目標分別定為1,200萬人及5.5%。由於就業市場可能採取的利好政策將勞工階級提供就業保障，因此私人消費有望回升，進而可能刺激消費品的需求，包括生活用紙產品及衛生產品。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所有股東、投資者、業務夥伴及客戶的長期信任與支持深表謝意。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將繼續攜手同行，再創佳績，為股東帶來理想的回報。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該計劃的條款遵從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D.購股權計劃」一節中概述。截至本公告日期，該計劃下並無購股權已授出、同意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 企業管治

作為一間公眾上市公司，董事深知良好企業管治標準及內部程序對實現有效問責及提升股東價值相當重要。報告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者。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各自己確認於報告期間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的所有規定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財政期間結束後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構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錢志浩先生(主席)、陳華先生及趙振東先生組成。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中期業績且認為中期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亦已與本集團管理層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程序。

###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ampionshipintl.com](http://www.championshipintl.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星期六)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 致謝

董事會謹就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努力及奉獻，以及就本公司股東、業務聯繫人及其他專業人士於報告期間內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冠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辰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辰先生、陳小龍先生、胡恩鋒先生、李愛國先生及羅豔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華先生、趙振東先生及錢志浩先生組成。